

伯多祿不明白愛是有代價的，他只想光榮(「我們在這裡真好」)，只想停留在光榮中(「讓我們搭三個帳棚」)。天主馬上糾正他的錯誤：「你們要聽從祂」，即聽從耶穌走十字架的道路，為愛而付出。跟著雲彩、人物、聖容光彩皆消失，回到生活的現實，「只有耶穌和他們在一起」。

我們每人都要通過愛的考試，一般時期我們可能表現不錯，但到重要關頭卻未必考得過。富貴少年就是個好例子。他一直表現很好，守好誠命，但到重要關頭卻考不過，因為愛財富多過愛天主。伯多祿逃避愛的代價，多次不合格，要耶穌耳提面命，但最後補考成功，而且成績優異。

四旬期是所有基督徒考試的時期，考驗自己對天主的愛有多少，有多真。不論你選擇在四旬期做甚麼，都是表達你愛天主的深淺。我們不妨學習亞巴郎犧牲時的爽快。天主叫他：「亞巴郎」，他立刻爽快的回答：「我在這裡」；天主叫他祭獻兒子，他馬上就去。當父母、家人、朋友或堂區神父叫我幫忙時，我有這份爽快嗎？聖經上天主曾說：「我喜歡愉快的奉獻者」，天主喜歡爽快喜樂的犧牲。山中聖訓說：「當你禁食時，要用油抹你的頭，洗你的臉」，這是叫人一方面不要哭喪著臉給人看，另一方面要內心喜樂地去禁食，天主喜歡人愉快的奉獻。

讓我們在四旬期好好過愛的考試，愉快地為主作克己補贖，作愛的犧牲，保證你容光煥發，面上閃耀著愛的光彩。

2月25日 (星期日)	四旬期第二主日
	創世紀 22:1-2,9,10-13,15-18
	聖詠 116:10,15,16-17,18-19
	羅馬書 8:31-34 馬爾谷福音 9:2-10

## 天國驛站 殺子求子 蔡惠民神父

古時候有一對夫妻，妻子才剛剛生下了一個兒子，丈夫又想著要得到另一個兒子。於是就四處去請教人說：「有什麼辦法可以讓我再多生一個兒子呢？」有一個江湖術士對他說：「我有辦法，不過你必須要先祭拜天。」丈夫聽見後興高采烈連聲答應說：「那麼要用什麼東西來祭拜天呢？」江湖術士說：「必須殺死你的兒子，用他的鮮血來祭拜，你就可以得到更多的兒子。」丈夫回去以後就動手想殺死他的兒子，妻子見狀就責罵他說：「你竟然如此愚不可及，為了那個還沒有出生的兒子，就想殺死現在已經有的兒子。」

天主對亞巴郎說：「帶你心愛的獨生子依撒格往摩黎雅地方，在我指給你的一座山上，將他獻為全燔祭。」(創 22:2) 亞巴郎聽從上主的吩咐，次日便帶同兒子上山，準備把他殺死獻給上主。聖經沒有記載亞巴郎的妻子撒辣是否知道這事。如果知道，她是否會責罵或阻止亞巴郎？雖然天主曾經許諾賜給亞巴郎多如天上繁星的後裔，(創 15:5) 但要犧牲眼前得來不易的依撒格，這宗交易是否明智？況且，夫妻二人年事已高，百子千孫的期望似乎並不就實際。亞巴郎是否有認真考慮這些問題？難道他真是一個愚不可及的人？

類似的故事，殺子求子的丈夫被指愚不可及，殺子獻子的亞巴郎則被譽為信仰之父。為什麼？因為故事中的丈夫聽信的是一位江湖術士，而亞巴郎相信的，卻是一位守約施恩的天主。

亞巴郎七十五歲的時候，天主許諾要使他成為一個大民族，他便帶著家眷財物離開自己的故鄉，到天主指給他的地方去。雖然行程艱險，經歷饑荒缺糧，親人被擄，但在天主的帶領下，亞巴郎最終在客納罕地安定下來。

十年後，亞巴郎已屆八十五歲，妻子撒辣也七十歲，兩人膝下仍無兒無女。亞巴郎正是疑惑之際，天主向他保證，他將來的承繼人不會是一個僕人，而是一個他親生的人。亞巴郎於是娶了自己妻子的僕婢哈加爾為妾，並生了一個兒子，名叫依市瑪耳，心想他就是自己的繼承人。

怎知，十四年後，即亞巴郎九十九歲的時候，天主又向他說：「你的妻子撒辣，我必要祝福她，使她也給你生個孩子。」（創 17:16）果然，一年後，天主對撒辣實踐了自己所說的話，使她誕下依撒格。

短短二十五年，從無到有，從夢想到實現的喜悅，亞巴郎深深體會天主的言出必行。然而，為亞巴郎來說，更深體味天主的忠信，卻是從有到無，從事實到泡影的矛盾。

在依撒格斷奶那一天，撒辣要求亞巴郎將哈加爾和依市瑪耳兩母子趕走，因為她是正室，她的兒子依撒格才是繼承人。要趕走哈加爾母子，亞巴郎實在於心不忍，更要面對忘恩負義的自責。不過，天主對他說：「你不必為這孩子和你的婢女苦惱；凡撒辣對你說的，你都可聽從，因為只有藉依撒格你的名才能傳後。」（創 21:12）在萬般不情願及矛盾中，亞巴郎深信天主的照顧，只拿了餅和一皮囊的水交給兩母子，便打發他們走了。

當依撒格漸漸長大，天主又要從亞巴郎手中，拿走唯一的兒子和希望。這次打擊為亞巴郎是致命的，他別無所依，只好相信「上主自會照料」。（創 22:14）他的殺子不是出於冷血或愚不可及，而是對天主忠信的最深見證。亞巴郎相信，如果天主是忠信，縱使死去，仍要活著。

所以，亞巴郎殺子的故事，重點不在於依撒格的被殺，而是亞巴郎獻子之心。生命中很多值得我們珍惜的摯愛、成就、事業都是從無到有，從夢想到實現而來；當這一切又從有到無，從事實到泡影而去的時候，我們是否會接受呢？亞巴郎之所以被譽為信德之父，因為他在相信中接受了失去生命一切的事實。

香港近年面對龐大的財赤，在新一年的財政預算案中，政府提出多項開源節流的建議，要求社會各界共渡時艱。影響所及，自然引來不少反對和批評的聲音。言論所見，除了不滿部份措施厚此薄彼外，也反映市民對政府信心不足。難怪任何影響切身利益的開徵或削減，感覺就像江湖術士要求殺子求子。從無到有是歡呼喝采，從擁有到失去是痛苦抗拒，這是可以理解的。不過，若果每人著眼都是自身的得失，認為殺子求子不可行，那麼，社會如何能重建一份否極泰來的信心？

亞巴郎的殺子獻子，不單彰顯了天主的忠信，更成了萬民的福源；同樣，為實行自己的正義，天主沒有憐惜自己的兒子，使自己兒子的祭獻，成了普世救恩的泉源。讓我們也見證，今天個人的失去，因著天主的忠信，就是明天社會的擁有。

## 和平綸音

# 愛的代價

吳智勳神父

本主日的三篇讀經有一共同的主題：愛的代價。用今日的術語來說，就是愛不能是便宜的。

第一篇讀經有關亞巴郎獻子的故事是長期爭議的題目。倘若你今天問我：天主在夢中叫你把兒子殺了獻給祂，你可以不可以做？我會立刻回答：不可以，因為現代人的良心顯示這是不道德的。但在亞巴郎當日卻不同，那時周圍文化有祭殺長子的風俗，認為這是表達對天主的慷慨，連亞巴郎也習染此。故事正顯示出天主並不喜歡這風俗。故事清楚說，天主只是「試探」亞巴郎，試驗他愛的真誠。一試之下，果然試出他愛天主於一切之上，故事兩次說：「你竟然連自己的獨生子也不顧惜」。亞巴郎的確能為愛付出代價，他通過了愛的考試。

第二篇讀經表達天主如何愛人，祂曾阻止亞巴郎獻子，卻「沒有憐惜自己的兒子，反而為眾人把祂交出來」，顯示天主為愛付出了代價。

第三篇讀經是有關耶穌顯聖容的事跡，表面上這與四旬期的克己補贖扯不上關係，但這篇福音正是要帶出一個訊息：要有復活的光榮，必須經歷十字架的道路，即是說必須為愛付出代價。在顯聖容期間，厄里亞和梅瑟一同出現，三人談論了甚麼我們不清楚，但厄里亞與梅瑟一生經歷苦難，最終完成天主的使命，他們的出現肯定耶穌要走的道路，即為著對人類的愛，祂要付出代價。